

台灣醫療物料供應及滅菌管理學會

110 年供應室(中心)優良工作人員選拔辦法

一、目的：

為鼓舞供應室(中心)人員士氣、激勵服務熱誠、鼓勵高尚品德、培養學術風氣、提高供應室(中心)專業水準，故選拔優良供應室(中心)人員。

二、對象：期間在供應室(中心)服務滿 5 年之工作同仁(含護理師、工作人員)。

三、候選人資格：

(一) 具「台灣醫療物料供應及滅菌管理學會」連續活動會員資格5年(含)以上。

(二) 曾當選過者，5年內不得重複推薦。

四、獎勵名額為活動會員人數百分之二：

1、單位人數 15人(含)可推薦 1人。

2、單位人數 超過16人(含)以上 (含)可推薦2人。

五、評分標準：以服務貢獻、專業貢獻及其他事績進行評比(如附件一)。

六、推薦表之優理事蹟需具體事蹟表須由服務機關推薦之(並檢附佐證資料-附件二)。

七、推薦期間：110年6月30日晚上12點截止。

八、每名優良人員頒發 2000元獎金及獎狀以資鼓勵，於每年會員代表大會頒發之。

九、評審作業

(一) 評審委員：本會會務組委員擔任評審小組委員，並由理事長指定一人為召集人。

(二) 委員職責：

1、評審召集人：召開並主持評審委員會議與督導選拔作業之公平與公開。

2、評審委員：秉持客觀公正之立場，查證各被推薦人之服務優理事蹟，並複審遴選服務優良人員。

十、備審文件請以 PDF 檔寄至學會信箱：tahmss2012@gmail.com，

郵件主旨請寫：110 年供應室(中心) 優良工作人員_00 醫院。

附件一

台灣醫療物料供應及滅菌管理學會

110年供應室(中心)優良工作人員選拔評分標準

評分項目	內容
服務貢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服務奉獻事蹟內容之重要性、真確度及完整度2. 發揮供應中心專業的具體表現(專案或流程改善等)3. 服務過程中展現的毅力與克服困難的能力4. 資料事證之真確度與完整度
專業貢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其貢獻事蹟對於供應中心專業領域之影響性2. 其貢獻事蹟在國內外之影響程度
其他事蹟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服務年資與經歷2. 有貢獻事蹟曾獲其他單位表揚3. 特殊貢獻事蹟